

证券代码：002327

证券简称：富安娜

公告编号：2023-070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改聘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因综合考虑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变更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为公司2023年年度审计机构。

一、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原聘请信永中和为公司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其审计团队已经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两年且合同到期，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拟改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公司不存在已委托信永中和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将其解聘的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调查，提名聘请致同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年度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8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12万元，聘用期限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已就改聘事项事先通知了原审计机构信永中和和拟聘任审计机构致同，并就相关事宜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本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审议结果敦促前后任会计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深入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信永中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以来，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表现出良好的履职能力、服务意识和职业操守，公司董事会对信永中和审计专业团队为公司审计工作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企业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592343655N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惠琦

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1981 年【工商登记：2011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网络：是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00014469

历史沿革：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是成立于 1981 年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证书，具有 30 多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投资者保护能力：致同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2年末职业风险基金1,089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2、人员信息

致同首席合伙人李惠琦先生，截至 2022 年末，致同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 205 名，注册会计师 1,27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3、业务信息

致同 2022 年度业务收入 26.49 亿元(264,910.14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9.65 亿元（196,512.44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74 亿元（57,418.56 万元）。2022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39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收费总额 2.88 亿元(28,783.88 万元)；2022 年年报挂牌公司客户 151 家，审计收费 3,555.70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客户 5 家。

4、执业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1) 项目合伙人：高虹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199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项目有江苏本川智能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964）、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002930）。

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22年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2)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何峰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199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自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致同执业，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项目有航天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446）、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600135）。

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21年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3)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1：高虹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199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项目有江苏本川智能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964）、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002930）。

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22年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2：樊江南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

从业经历：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并在致同执业，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

作项目有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531）、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301291）、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72925）。

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7年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5、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6、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7、审计收费

致同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拟支付的2023年度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8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12万元，均不高于2022年所支付信永中和的费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认为致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经验、专业能力以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可以坚持诚信及独立审计原则，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综合考虑业务发展规划及未来整体审计的需要，经充分沟通协商，拟聘任致同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对致同的执业情况、独立性、诚信状况、投资者保护能力及专业胜任能力等方面进行审查，我认为：该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此次将年审机构由信永中和变更为致同，理由正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同意将《关于拟改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

鉴于信永中和已经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两年且审计服务合同到期，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及审计工作的需要，同意改聘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经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的拟聘任年审机构致同具体情况进行认真核查，我认为致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良好的诚信、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可以独立、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情况进行评价，能够满足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正当、合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聘任致同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及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改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改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年度审计机构。该等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若获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则公司本次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之事项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证明文件；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拟改聘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独立意见
- 5、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6、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0日